

# 涞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涞水发改价〔2023〕17号

## 涞水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涞水县中医院停车场收费标准的批复

涞水安时达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涞水县中医院停车场收费标准的申请》收悉。根据《河北省发改委、住建厅、交通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实施意见》（冀发改价格〔2016〕1424号）等文件精神，参照周边县市医疗机构停车收费标准，通过实地调研、成本核算，经研究现就涞水县中医院停车场收费标准及相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认真执行《河北省发改委、住建厅、交通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实施意见》规定“进入医疗机构配套建设或内设停车设施停车时间不足60分钟的车辆，免收停车服务费”。

二、停车设施经营者对执行任务的军车、警车、消防车、救护车、救火车、工程抢险车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免收车辆停放服务费的车辆免收停车服务费。

三、为满足患者停车需求，便于医院车辆管理，避免交通拥堵的实际问题，在公平、公正、合理的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

权益的基础上，涞水县中医院停车场停车服务收费执行计时收费，继续执行原收费标准（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以便于更好、更快的疏导车流量，从根本上解决停车难的矛盾。

四、停车服务收费实行公示制度，你公司必须在停车场显著位置设置收费公示牌，标明停放时间、收费标准和投诉举报电话4520315、12315等内容，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你公司必须建立完善的安全保卫制度，并由专业管理人员上岗，健全收费管理台账，使用税务部门核发的正式票据，开展规范的经营活动。

六、本批复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起执行，执行期为三年。请于期满到期前三个月内提出申请，按定价程序重新核定停车收费标准。

附：《涞水县中医院停车场机动车停车服务收费标准》



标准收费标准收服务费机动车停车场医院水深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涞水县市场局，涞水县卫健局，涞水县中医院

涞水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印发